

加利福尼亞州  
行政聽證  
辦公室

關於：家長代表學生，

訴

Brentwood聯合學區。

OAH案件編號：2024040511

費用轉移令

2024 年 8 月 5 日

2024年4月12日，家長代表學生，通過其律師Sheila C. Bayne及其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，向行政聽證辦公室提交了一份正當程序聽證請求，並將Brentwood聯合學區列為應訴方。正當程序聽證請求稱為「申訴」。行政聽證辦公室（OAH）下稱"OAH"。

2024年5月17日，OAH通過視訊會議舉行了審前會議。在聽取雙方陳述後，OAH駁回了學生的申訴，理由是所涉問題已被2023年11月29日的和解協議排除。

2024年5月22日，Brentwood聯合學區提交了對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的制裁動議。Brentwood聯合學區主張，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的行為構成了惡意和輕率的策略，其具體表現為：就一項已通過2023年11月29日和解協議解決的索賠，再次提交了申訴。Brentwood聯合學區進一步主張，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在提交反對意見時繼續採取惡意和輕率的策略，錯誤地聲稱學生的主張基於違反和解協議。

Brentwood聯合學區請求下令將其產生的8,182.50美元法律費用轉由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承擔。Brentwood聯合學區主張這些法律費用是為回應學生申訴所必需的，包括提交駁回動議和制裁動議。

2024年7月5日，行政聽證辦公室（簡稱OAH）批准了Brentwood聯合學區對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的制裁動議。OAH認定，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提交申訴，試圖就學生已通過2023年11月29日和解協議放棄的索賠進行訴訟，並在2024年5月17日的審前會議上繼續追訴這些無理主張，其行為構成了惡意、無理的策略。OAH命令Brentwood聯合學區提交一份附有聲明的詳細帳單，以證明其尋求轉由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承擔的法律費用。

（此處故意留空。後續正文見下頁。）

2024年7月9日，Brentwood聯合學區針對OAH於2024年7月5日下達的命令提交了回應。該回應包括Brentwood聯合學區律師的聲明，以及Brentwood聯合學區在此案辯護中所產生的法律費用的詳細帳單。除了截至2024年5月17日已產生的8,182.50美元法律費用外，Brentwood聯合學區另尋求1,176.50美元的額外費用，用於準備和提交其制裁動議及回應學生對該動議的反對意見，總計9,359.00美元。

在特定情況下，主持特殊教育程序的行政法官有權裁定，將費用由一方轉移給另一方或行政聽證辦公室。（《政府法典》§§ 11405.80、11455.30；《加州法規彙編》第5篇第3088條；參見 *Wyner ex rel. Wyner v. Manhattan Beach Unified School Dist.* 案（第九巡迴上訴法院，2000年）223 F.3d 1026, 1029 [“《加州法規彙編》第3088條明確允許聽證官如同庭審法官一樣，對程序進行管控。”]）。只有主持聽證的行政法官才能將費用問題納入裁決範圍。（《加州法規彙編》第5篇第3088條(b)款）。（《加州法規》彙編》第5篇第3088條(b)款）。

主持聽證的行政法官無需事先獲得加州教育部的批准，即可“命令一方、其律師或其他授權代表，或前述多方，向另一方當事人支付因其惡意行為或無理取鬧、或僅為造成不必要延誤的策略而產生的合理費用，包括律師費”。（《政府法典》第11455.30條(a)款；《加州法規彙編》第5篇第3088條(a)款）。支付費用的命令，可按照與金錢判決相同的方式強制執行，或通過申請藐視法庭令來執行。（《政府法典》第11455.30條(b)款。）

Brentwood聯合學區的律師聲明和詳細帳單，為轉移原請求的8,182.50美元費用提供了依據。Brentwood聯合學區為抗辯學生的無理主張所產生的法律費用，涉及審查學生的申訴、審閱學生的在校記錄、分析並制定其辯護策略以及準備聽證。Brentwood聯合學區的法律費用還包括準備與提交其

- 駁回動議、
- 審前會議陳述、
- 對學生申訴的回應、
- 制裁動議、及
- 其對學生反對意見的回應。

法律費用還包括Brentwood聯合學區的律師出席2024年5月17日審前會議的費用。詳細帳單證明，Brentwood聯合學區律師為該學區進行辯護所投入的工作、時間和費用均屬合理。然而，鑒於Brentwood聯合學區在請求8,182.50美元的制裁動議中未能附上詳細帳單，OAH不會裁定向Brentwood聯合學區支付任何額外款項，尤其是考慮到Brentwood聯合學區本應隨制裁動議一併提交帳單。

因此，作為對該律師事務所在本案中的惡意、無理策略的費用轉移制裁，將Brentwood聯合學區的8,182.50美元法律費用轉由Sheila C. Bayne及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承擔。

（此處故意留空。後續正文見下頁。）

## 命令

1. 茲批准Brentwood聯合學區將\$8,182.50 的費用轉由Sheila Bayne及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承擔的請求。
2. 在本命令下達30日內，Sheila Bayne及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應以保證支票向Brentwood聯合學區支付\$8,182.50，作為費用轉移制裁金。此項制裁由Sheila Bayne及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連帶承擔。Sheila Bayne及Sheila Bayne律師事務所均不得將此費用轉嫁給學生或其父母。
3. 未能遵守本命令，可能導致民事判決或被裁定藐視法庭。

特此發佈本命令。

Rommel P. Cruz

行政法法官

行政聽證辦公室